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99 年 10 月 17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檢察司

連絡 人：主任檢察官簡美慧

連絡電話：23113586 編號：509

法務部並未決定以終身監禁替代死刑

有關媒體報導本部將廢除死刑，並以終身監禁替代乙事，尚有誤解，特予澄清並說明如下：

99 年 10 月 15 日「逐步廢除死刑研究推動小組」第 8 次會議的討論，係以須在多數民意贊成廢除死刑之前提下，無期徒刑之假釋門檻應否提高、新增不得假釋之無期徒刑即所謂「終身監禁」有無可能，故法務部並未決定要廢除死刑、要改採終身監禁。